

深圳市光明区人民医院医疗机构特需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公示表

医疗机构名称 (公章) 开展的特需服务项目数量合计: 3 特需服务项目数量占符合开展的医疗服务价格项目数量比例: 0.1%

金额单位: 元

序号	财务分类	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内涵	计价单位	项目总价格	技术劳务服务价格	一次性耗材价格			备注
								国家医保医用耗材编码	一次性耗材名称	生产企业名称	
1	C	110200002-3T	副主任医师门诊诊查费(特需副主任医师门诊诊查费)	指高级职称医务人员提供(技术劳务)的诊疗服务。	次	150	150				无
2	C	110200002-2T	主任医师门诊诊查费(特需主任医师门诊诊查费)	指高级职称医务人员提供(技术劳务)的诊疗服务	次	200	200				无
3	C	110200002-1T	名专家门诊诊查费(特需名专家门诊诊查费(特聘专家))	指: 全国知名专家、特聘教授、三名工程团队专家提供(技术劳务)的诊疗	次	600	600				无

注: 1. “项目内涵”应包括现行医疗服务项目中的内涵、除外内容和说明内容, 以及拓展的特需服务内容;
2. 项目实行打包收费(即一口价), 项目总价格的价格构成包括技术劳务服务和一次性耗材; 其中, 技术劳务服务价格包含医护人员劳务服务费、分摊费用和基本物耗等; “一次性耗材价格”是指诊疗过程中患者需要使用的主要的一次性耗材, 列明生产企业厂牌和价格, 价格可以为价格区间, 不包括基本物耗。同一特需项目医疗机构可根据不同技术或耗材制定不同档次的一口价, 供患者选择。